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93312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6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淮南市必就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淮南市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南路70号振兴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园5号楼3层

代理机构 彩葵(无锡)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5类：钢琴；口琴；乐器；弦乐器；号（乐器）；笛；吉他；乐器盒；乐谱架；乐器架